

# 中國古代廟宇戲臺研究（上）

劉慧芬

## 前 言

中國大陸近五十年來出土文物，數量之多浩如煙海。僅就古代戲曲戲臺文物一項而言，除載籍文字資料而外，遺存宋、金、元、明、清歷代戲臺文物，大致可分為「廟宇戲台」、「商業劇場戲台」、「宮廷劇場」及「家樂廳堂呈演」等多項。其中金元「廟宇戲臺」文物，雖年代久遠，保存也堪稱完整；同時，就中國劇場發展歷程來看，廟宇戲臺在現代雖然持續發展，究其基本形制，仍屬原始性的「劇場形式」，是故筆者將其列為中國劇場史首項研究專題，其餘諸項戲臺劇場文物，均將陸續撰稿，本篇暫不涉及。

廟戲一向為中國社會的重大活動，自十三世紀中國戲劇發展成熟之後，歷代廟宇廣建戲臺，數量之多，實足驚人！據《中國戲曲志》〈山西卷〉載：山西省仍存清代以前廟臺二千八百八十七。據云：「僅及原數十之二三」。本文係就近半世紀來，研究古代戲曲專家學者所結撰著述為準，配合筆者於八十二年赴大陸山西、陝西、河北、天津、上海、蘇州等地，作為期兩個月參觀訪問，印證研究之結果，特慎選最具時代、地緣與戲曲代表性之戲臺建築，以說明歷代廟宇戲臺建築之變遷，與戲臺形制和廟戲演出內容之關係；亦即嘗試由戲臺建築之發展，觀察中國戲劇發展之軌跡。

筆者在大陸從事本專題田野調查時，承山西師範大學戲曲文物研究所所長黃竹三先生、教授王福才先生、中山大學戲曲博士景李虎先生；北京戲曲文物研究考古學者、教授曲六乙先生、徐萃芳先生、周華斌先生、黃維若先生、廖奔先生、傅曉航先生、麻國鈞先生；上海戲劇學院教授葉長海先生、夏寫時先生、陳多先生等，撥冗接受訪談，指教許多寶貴教學經驗與協助蒐集資料，或陪同赴各地導覽古戲臺、博物館、拍攝圖片，獲益良多。茲以本文向諸位前輩先生致以最誠摯的謝意。本文由於資料浩繁，取捨未盡適宜，疏漏甚多，尚請讀者先生批評賜教。

## 壹、早期的廟宇戲臺

### 一、佛寺戲場

古代沙門佛寺，為了吸引群眾，達到弘法的目的，常大設齋樂，在佛殿廣場中，演出俗世百戲。據載南北朝時期，中國佛寺大盛，人們常利用廟宇戲演俗世歌舞、幻戲。如北魏楊炫之《洛陽伽藍記》卷一云：

召諸音樂，逞伎寺內，奇禽怪獸，舞抃殿庭。飛空幻惑，世所未睹，異端奇

術，總萃其中。剝驢投井，植棗種瓜，須臾之間皆得食。士女觀者，目亂睛迷。

這是當時「景樂寺」中的俗樂表演盛況，與宗教經義無關，徒具娛樂效果而已。然而，風氣大開之後，佛寺「戲場」之名，遂不脛而走。及至唐代寺廟，俗戲已為大規模的重要演出。為吸引觀眾，甚至公開講說「淫穢鄙亵」的故事。如唐趙麟《因話錄》云：

有文淑（澈）僧者，公以聚衆譚說，假托經論所言，無非淫穢鄙亵之事。不逞之徒，轉相鼓扇扶樹，愚夫冶婦，樂聞其說。聽者填咽寺舍，瞻禮崇奉，呼為「和尚教坊」。放其聲調，以為歌曲。

「和尚」如「教坊」之演藝人員，可見其娛樂性已達極度。不過，這類活動，已成為當時社會各階層人士之好尚，非但市井小民喜聞樂見，皇室貴族也不例外，如唐室公主也時時流連於寺廟「戲場」之中。清高宗《御批歷代通鑑輯覽》卷六十二載「唐宣宗大中二年冬十一月萬壽公主適起居郎鄭顥」條：「顥弟顥病危，宣宗遣使問疾，還，問公主何在？曰：『在慈恩寺觀戲場上。』」可見公主夫弟病重，也不會影響公主觀戲的興緻。雖然她遭致皇帝的譴責，成為千古流傳的「不

良記錄」，卻也證明寺廟戲場的活動，是多麼吸引世人的注意力了！

大唐長安著名寺院有「慈恩寺」、「青龍寺」、「薦福寺」、「永壽寺」等，均設有戲場，寺廟與表演活動之關係，日趨繁密（圖一）。為解決日益興盛的演出活動，後世廟宇，遂在廟前興建戲臺，於是表演與宗教活動正式合而為一。

## 二、宋金露台

廟會演出，在宋代的北方農村空前發達，各地廟宇，大多定期上演百戲、雜劇等節目，以酬神兼而娛人。宋周密《武林舊事》〈社會條〉載南宋廟會演出盛況云：

二月八日，桐川張王生辰，霍山行宮朝拜極盛，百戲競賽集如：緋緣社（演雜劇）、齊雲社（蹴球）、遇雲社（唱賺詞）、詞文社（唱耍詞）、角抵社（相撲）、清音社（演奏清樂）。二月三日殿司真武會。三月二十八東嶽生辰，社會之盛，大約類此。

這種神聖誕辰助興的大型演出，觀眾雲集，為顧及觀眾視線與表演空間之需求，必得設置高臺，此種高臺，便稱為「露臺」。

「露臺」一詞，最早見於漢司馬遷《史記》卷十「孝文本紀」云：

嘗欲作露臺，召匠計之，直百金。〈索隱〉：——新豐南驪山上猶有臺之舊址。

漢代「露臺」的功能，可能是祀神或提供娛樂，因為文帝劉恒說露臺「直百金」，是「中民十家之產」，表示他即位二十三年來，在宮苑服御時，無所增益而節儉的美德，這露臺含有一點奢侈浪費的意



圖一 西安市慈恩寺與大雁塔（本文作者）

味。

有關漢代「露臺」，是否為原始「戲臺」性質的問題？我們似乎得到另外一條線索。漢班固《漢書》卷六〈武帝紀〉：「元封三年（BC 108）春，作角抵戲，三百里內皆來觀。」「角抵」漢以後稱「相撲」，是戲劇構成要素之一，想當時觀者必然人山人海，聚集抬頭而觀。一九五九年河南省密縣打虎亭二號東漢墓，中室北壁券頂東側，有「角抵戲」壁畫一幅，畫面為兩軀體魁梧力士，頭頂沖天辮，左邊力士腰繫棕色護腰，朱色短裙，右邊力士腰繫朱色護腰，棕色短裙，皆穿黑鞋，作角抵架式，展開角力（圖二）（註一）。這幅壁畫雖已斑駁，但仍可看出兩位力士是在一個

高臺子上面角力。如果這方高臺是寫實性的，應可算為中國最早出土的「戲臺」珍貴文物。

「露臺」除招致神靈之外，也是迎神儀式演奏音樂的場所。《漢書》卷二十五下〈郊祀志〉第三下云：

莽篡位二年，興神仙事，以方士蘇樂言，起八風臺於宮中，臺成萬金，作樂其上，順風作液湯。

「八風」為八方之風，其臺必在露天之下，為當時迎神演奏音樂的高臺。「露臺」的功能，為後世呈演奠基。

唐代寺廟「露臺」，已見於宋歐陽修《新唐書》卷一〇八〈王璵傳〉等書敘述外，也大量用於表演音樂與舞蹈，在敦煌壁畫中隨處可見。唐代流行「淨土宗」，以圖像宣傳教義，是典型的「經變畫」，故壁畫中以「西方淨土變」的圖像最多。經變相大多數在畫面中央的蓮座上，



圖二 河南密縣打虎亭東漢墓角抵（臺）壁畫

端座著阿彌陀佛；圍繞著阿彌陀佛的，是穿著華麗的天衣，佩戴著珠寶瓔珞，表現各種神情姿態的菩薩。前面是一組伎樂，再前面就是清澈的寶池，「露臺」搭建在水榭上，池中有天真無邪美麗健康的童子，以及池中嬉水的鴛鴦，和各色珍禽異鳥。祥雲繚繞的碧空，有身披錦帶的「飛天」在迴翔。各種不鼓自鳴的樂器，也在空中激盪作聲。「西方淨土變」如此，其他經變相畫面，也是在這種「臺」座上說法演義，構圖皆大致類似（註二）（圖三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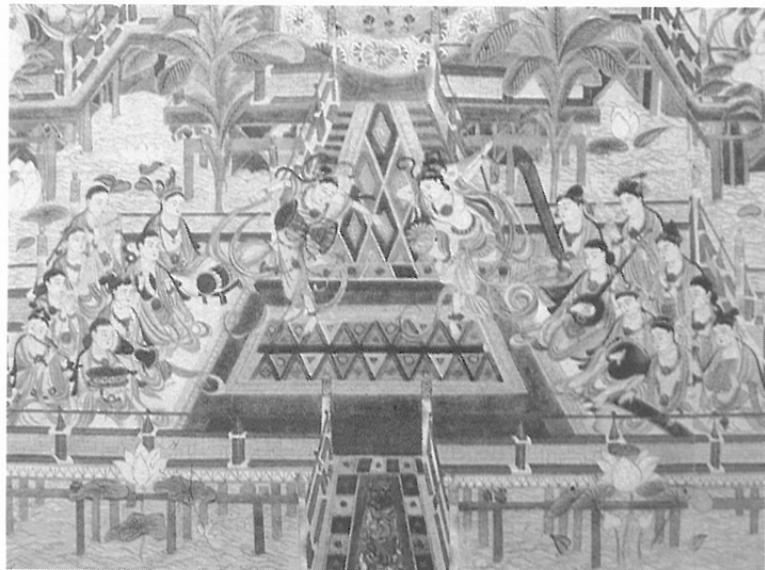
「露臺」建築，到宋代已非常普遍。今山西省萬榮縣廟前村后土廟存有金天會十五年（1137）

「露臺」（圖四），及河南省登封縣嵩山中嶽廟，亦存有金承安年間（1296）「露臺」（圖五）。這兩座廟宇都是列入國家祀典的神祠，建築結構具有權威和代表性。還有山西省芮城縣東呂村有元致和（戊辰）元年（1328）「勅修露臺記」石碑一方（圖六），而且它還是漢化蒙古人帖蠻蓋的。在碑文中看到「昭忠靈顯真君殿」字樣，可見「露臺」早已是寺廟主體配套建築的關係了（註三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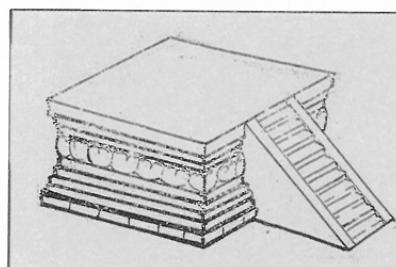
不過，宋元時期之露臺，已呈多元化發展，大致分為固定與臨時建構的兩大類。上述迎神露臺，多以磚石壘成，建構堅固，不易毀壞，如《病劉千》雜劇云：「可又這一拳，打下那廝班石露臺」，雖然固定露臺仍以祀神為主，但作演出時戲台，其內容包含各種雜耍技藝，熱鬧非常！

臨時性的露臺是枋木構築，多用於重大節慶，搭建在主要城門樓前。宋孟元老《東京夢華錄》卷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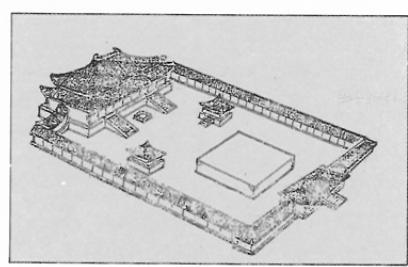
〈元宵〉云：



圖三 敦煌莫高窟壁畫「西方淨土變」相摹本（部分）



圖四 山西萬榮縣廟前村后土廟露臺



圖五 河南登封縣嵩山中嶽廟露臺

樓下用枋木壘成露臺一所，彩結欄檻。……教坊、鈞容直、露臺弟子，更為雜劇。……萬姓皆在露臺下觀看，樂人時引萬姓山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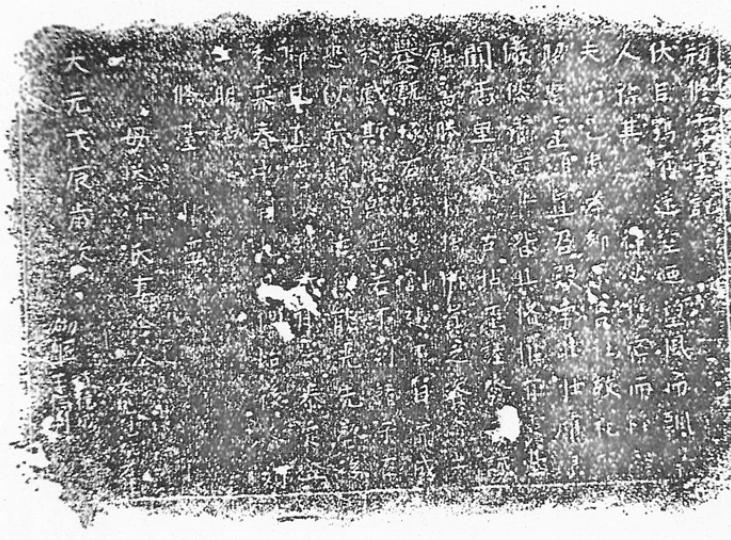
這座張燈結彩的露臺所表演之節目，兼含御前承應與萬民同樂，它必須高出地面甚多；同時，臺子面積也須寬廣，以容納大規模百工技藝之競演。演劇完畢，也易拆卸。這種又大又高的臺子，雖非廟宇戲臺，由於也是露天建構，所以也稱「露臺」。

總之，無論固定或臨時露臺，

所演的內容，均日漸豐富複雜。為適應演出內容，露臺形制必定產生變化，中國正式的廟宇戲臺，也就於焉而誕生了。

### 三、宋金舞亭、舞廳、舞樓

「露臺」因上無頂蓬，不能遮風避雨，而廟會演戲，又須配合固定的時月，為使固定演出，不受天氣影響，約在「露臺」盛行的同時，中國北方農村中，便出現加蓋頂蓬的亭榭式永久性的廟臺——舞亭、廳、樓。



圖六 山西芮城縣東呂村「册修露臺記」碑拓片

「舞亭」就是將「露臺」四周立柱，上增頂蓋，不設牆壁，成為四面或三面圍觀的建築體，也成為廟宇附屬演戲的專用舞台，又稱「舞廳」或「舞樓」。

今山西省萬榮縣橋上村后土廟毀於中日抗戰中，現存遺址尚有北宋天禧四年（1020年）五月十五日所刻「河中府萬泉縣新建后土廟記」碑碣一方。石碑刻文：為景德二年（1005年）建廟時，一併修建「舞亭」都維那頭李廷訓等十八人的姓名（圖七）。此碑為迄今發現的第一塊古代「舞亭」構築記錄，此事曾見於乾隆二十三年（1758）刊《萬泉縣志》中。其後，「舞亭」式的戲臺陸續興建，使亭榭式的廟宇戲臺，逐漸在農村成為普遍現像。

戲臺稱「舞廳」者，有今山西省萬榮縣大趙村稷王廟戲臺。該廟面闊五間，進深三間，樑架有「大元國至元二十五年（1288）重修正殿功畢」題記。大殿前原有舞廳一座，臺基中心橫嵌一塊磚刻：



圖七 山西萬榮縣橋上村聖母廟碑碣

今有本村□□□等謹發虔心，施其實錢二百貫文，冊建修蓋舞廳一座，刻立斯石矣。時大朝至元八年三月日冊建。碑匠李記。  
(圖八)

該舞廳本宋元間建築物，在民國十年重修，有「冊建歌舞樓一座」碑記。及民國十三年「重修稷王廟戲樓碑記」，因多次整修，對於原物，已失其本來面貌。

戲臺又稱「舞樓」者，如山西省沁縣關帝廟。該廟元豐二年（1079）「威勝軍關亭侯新廟記」碑云：

周圍地基深三十七丈五尺，廣一十一丈四尺，正殿三間，「舞樓」一座，南北廊上下共二十間。

該「舞樓」北宋熙寧末年至元豐初年（1177-1178）修，今已不存。

#### 四、侯馬金墓舞臺模型 與三座宋金戲臺

中國大陸出土的戲劇文物，與山西省所保存的宋金戲臺實物，可以侯馬金墓戲臺模型為此期亭榭式之「舞亭」，做一具體的形像佐證。一九五九年，山西省侯馬市西郊，發現金大安二年（1210）董玘堅及董明兄弟墓葬，有一座磚雕戲臺模型。戲臺刻在墓室北壁，臺上排列五個彩繪戲俑。據考證它們分別是「引戲」、「副末」、「裝孤」、「末泥」和「副淨」等雜劇腳色，又名「五花爨弄」。這座戲臺模型，正面總寬七七公分、臺面寬六五公分、進深一八·五公分、臺基高一·二公分、全高一〇一公分。檐寬九〇公分，出檐一〇公分。它的砌法極其精緻，在堂屋的檐上，豎兩個八角矮柱，柱上托平座。戲臺邊緣飾下垂如意頭連珠牙子。臺面上豎兩根八角柱，上托普柏枋，設三朵斗拱。補間舖作的大斗上，還伸出一昂嘴。拱眼壁刻小兒戲蓮花，上接



圖八 山西萬榮縣太趙村「舞廳石口」碑刻拓片



圖九 山西侯馬市金代董玘堅墓戲臺模型磚雕

僚檐枋，屋檐兩角上翹，刻檐緣滴水。正面歇山頂，有搏鳳懸魚，正脊與垂脊下端刻張嘴獸（圖九）（註四）。這座結構精巧的戲臺模型，傳承了早期「露臺」的建築樣式，而過渡到現存於山西省各縣市，所發現宋金亭榭式戲臺的形制，提供了詳實可靠、互相比對的實證。該墓現移建於侯馬市博物館大門前，復原磚砌攢尖頂建築，將該戲臺慎重典藏（圖十），並開放供學者參觀、研究。

現存宋金戲臺建築實物，據山西省晉城市文化局、山西上黨戲劇院的調查，於古澤州一帶（今晉城、陽城、沁水、陵川、高平等地帶）發現三座具有宋金特點的古戲臺：分別是陽城縣屯城村東嶽廟「戲臺」、沁水縣郭壁村崔府君廟「舞

樓」，及晉城縣治底村天齊廟「舞樓」。

這三座戲臺未經後世改建以前，它們共同的特點是：（一）平面均為正方形。（二）戲臺平面積較小，都是四根角柱支撑起歇山頂。（三）山牆四面透空，沒有輔柱與平柱設施，觀眾可從四周圍觀演出。這種亭榭式戲臺建築，正沿襲宋金早期的「露臺」遺規。

其中，陽城縣屯城村東嶽戲臺之樑架瓦頂，已經明代改建。該廟規模不大，但擁有正殿、配殿、東西廂房、鐘鼓樓及古戲臺的典型金代建築群。戲臺落座於進山門數丈處，坐南向北，與正殿相對，正殿石柱頭刻有金「承安四年」（1194）字款。戲臺形制為單檐歇山頂、舉折平緩，三面透空。臺平面為直正方形，通面寬八·九三公尺、總進深八·八八公尺。臺基高出地面一·五七公尺，臺平面豎立四根小八角石柱，長四三公分，截面寬四五公分。此臺除了四根立柱與臺基，尙保持金代遺物原制外，餘或因後人改建，非金代全部原物（圖十一）。

晉城縣治底村東嶽天齊廟，建於北宋元豐三年（1080），戲臺石柱頭有金「正隆二年」（1157）補建年款。舞樓結構為四根小八角石柱，支撑起十字歇山屋頂，屬亭榭式建築。此樓歷史悠久，經歷代重修，四根石柱已埋入地下，柱礎情形無法看見。加之舞台現今已改建為教師宿舍，四面加牆，原貌變更，僅可從輪廓中依稀辨識舞臺原貌（圖十二）。

宋金古樸建築風格，保存最為完整的廟宇戲臺，當推沁水縣郭壁村崔府君廟舞樓。該廟建於北宋神宗元豐八年之前（1085），除經明代



圖十 山西侯馬市博物館金代董墓復原外觀



圖十一 山西陽城縣屯城村東嶽廟金代戲臺



圖十二 山西晉城縣治底村東嶽天齊廟金代戲臺

二次重修外，大多為宋金時期營造法式。該舞樓呈正方形，高出地面一・〇五公尺、通面寬八・五八公尺、進深八・一九公尺，臺身四角立柱，支起平檐歇山頂，井字形框架，內為斗八藻井，四周原無山牆，亦無前後台之分。該戲臺本亭榭式建築，觀眾站立四面看戲，但因觀演場地變遷，現只能三面圍觀，正面觀演場地大於兩側，是中國早期戲臺形制。四邊原無山牆設施，現存山牆為後人增設。該臺從整體造形來看，與侯馬董氏墓的舞臺模型十分類似，樑架結構也幾乎相同（圖十三）（註五）。

以上敘述三座宋金古戲臺，旨在為宋金時期亭榭式「舞亭」提出一些實例，以為佐證。但近來已有學者質疑，對這三座舞臺斷代、建築風格、結構等，指出非宋金文物，例如：舞樓之創建年代，並無確實文字資料可尋；舞樓建築結構屬元代特徵；建廟時間早於建臺時間，二者不能混為一談等。……該文頗具參考價值（註六）。

宋金亭榭式的廟宇戲臺，多建於廟宇正對面的廣場上，除了戲臺本體建築外，並無後臺及觀眾席（觀演場所），純粹只是一張有頂的臺子而已。與後世華麗廟宇戲臺，或設備完善的劇場，不能相比擬。

## 五、宋金廟會社火戲

宋金時期，民間於節日盛行迎神賽會的活動，表演各種雜劇、歌舞、百戲、雜耍等技藝。宋范大成《石湖詩集》卷二十三「上元紀吳中節物俳體三十二韻」詩，有云：

「輕薄行歌過，顛狂社舞逞。」（四庫全書本）自注：「民間鼓樂，謂之社火。不可悉記，大抵以滑稽取笑。」可知社火節目，多以歡騰快樂為表演主旨。

所謂「社火」，是由古代社日的祭祀儀式而來。古代以后土為社稷神（土地神），祭祀社稷神之日為「社日」。宋代以「立春」後第五個「戊」日為「春社」，「立秋」後第五個「戊」日為「秋社」，迄今仍如此。如一九九五年二月四日「立春」（日干丙寅），經過二月六日戊辰，二月十六日戊寅，二月二十六日戊子，三月八日戊戌，三月十八日戊申，「戊申」這天便是「春社」，在民間曆本上有記載。

社日之際，鄉里集會，大肆祭祀飲酒，奉獻各種祭神的表演節目。宋孟元老《東京夢華錄》卷八「二十四日神保觀神生日」條記載，北宋末期汴京祭神社火的情況，幾乎將汴京瓦社勾欄裡的百戲技藝，全都搬到廟台上：

天曉，諸司及諸行百姓獻送甚多，其社火呈於露臺之上。所獻之物，動以萬數。自早呈拽百戲、如上竿、蹠弄、跳索、相撲、鼓板、小唱、鬥雞、說謹話、雜扮、商謎、合笙、喬筋骨、喬相撲、浪子雜劇、叫果子、學像生、倬刀裝鬼、研鼓、牌棒、道術之類，色色有之，至暮呈拽不盡。

南宋紹興年間(1131)廢置教坊。宮廷大宴，臨時點集，招募民間藝人，獻技於內廷，更是提升了民間百戲技藝的水準，促使廟會演出日益精彩。



圖十三 山西沁水縣郭壁村崔府君廟元代戲臺

由於宋代儒、釋、道並重，忠節仕賢等神祇，配享於廟宇的香火都很鼎盛，使得廟宇林立，難以勝數。宋萬勺《泊宅編》卷一〇云：「熙寧(1068)末，天下寺院宮觀四萬六百十三所，內在京師九百十三所。」宣和年間，蔓延更多，南渡之後，更是有增無減。至於一些不列祀典，名不見經傳的，實難以計數。各地所祀之神祇，雖拜號不一，但都享歌舞藝人之呈演，形成「神道設教」，對社會風尚，亦有正面的作用。

一九八一年山西省新絳縣南范莊金墓，發掘社火雕磚九塊。雕磚位於該墓東西兩壁，兩壁對稱，壁磚為模製，排列次序不一。東壁自左而右，第一塊一人擊小鑼；第二塊一人正面擊大鑼；第三塊一人反面擊大鑼；第四塊一人打腰鼓；第五塊一人甩袖而扭；第六塊前一人扮為婦人，右手置於臉前，左手甩袖，扭捏作勢，後一人持荷葉傘相從；第七塊一人扛一大瓜；第八塊

一人雙手捧一笙；第九塊一人吹笛。這些人物皆為兒童扮演，或裹曲翅襪頭，或梳髮辮，皆似戴面具。每人皆曲膝扭腰作舞姿，吹奏樂器者亦如此，可見並非為專業的伴奏人，而是社火中的表演者。舞姿十分誇張，故作醜態，恰與「滑稽取笑」、「顛狂社舞」情形相符（註七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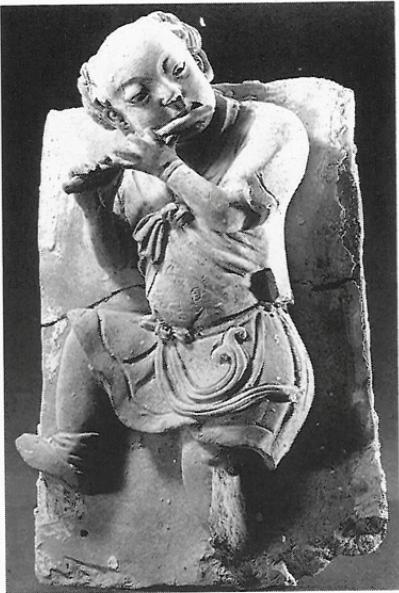
又、一九七三年河南省焦作市西馮封村一座元代墓葬的前室，也出土彩繪假大頭山神童子俑，有吹笛、擊鼓、打節板，扛傘舞等形狀，俑高三九至三一公分，各具情態，與新絳南范莊金墓雕磚相若，似為元代「社火」表演節目之一（圖十四）（註八）。

這些大規模的、規律性的廟會演出，不但促使戲劇加速成熟腳步，更使得宋金亭榭式戲臺建築，持續興建，穩定成為；也為宋金以後九百多年的鄉間廟宇舞臺形制，奠定某種程度的一致性。入元以後，雜劇成熟，盛行中原，鄉間廟

圖十四 河南焦作市西馮封村元墓 社火童子俑四種：



-1、西北壁持傘童俑 31 cm



-2、南壁吹笛童俑 35 cm



-3、東南壁擊鼓童俑 35 cm



-4、西南壁持節板童俑 39 cm

宇戲臺也隨之在形制建構上，因勢利導，做出更複雜的適應與變革。宋金「舞亭」的興起，標誌著中國傳統戲曲發展的新階段，也為元代雜劇的誕生，準備了良好成長的溫床。

#### 註釋及重要參考書目

- 註一 密縣打虎亭漢代畫像石墓和壁畫  
墓 安金槐、王與剛 1972年  
《文物》十期 49~55頁。
- 註二 〈敦煌壁畫中各種舞蹈〉（上）  
——唐代樂舞研究之七 劉慧芬  
七十八年二月 《故宮文物》  
六卷十一 120~129頁。
- 註三 山西中南部的宋元舞台 丁明夷  
1972年 《文物》四期 47~54  
頁。
- 本稿為節省篇幅，凡資料採自同一論著者，僅作著錄一則，如：本稿有關「露台」、「舞廳」、「舞亭」、「舞樓」拓片等，多採自此文，以下凡同此情形者不反復作附註。
- 註四 侯馬金代董氏墓介紹 山西文管會侯馬工作站 1951年 《考古》、六期 50~55頁。
- 註五 潤州三座宋金戲臺的調查 寒聲  
常之坦 粟守田 原雙喜 1986  
年 《中華戲曲》四期  
106~111頁。
- 註六 關於古代戲臺考查和研究中的幾個問題 楊太康 車文明 1986  
年 《中華戲曲》四期  
148~165頁。
- 註七 山西新絳南范莊吳嶺莊金元墓發掘簡報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  
1983年一期 64~72頁。
- 註八 河南焦作金墓發掘報告 河南省博物館 1978年 《文物》八  
期 1~17頁

